



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998

部门名称：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
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党和国家有关新闻宣传、广播电视管理等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根据国家、省、市的总体规划和要求，拟定全县融媒体事业发展规划、计划，组织实施全县融媒体重大项目建设，促进媒体融合工作、宣传工作、广播电视事业及产业的发展。

（二）负责宣传党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全面准确及时宣传县委县政府中心工作和重点工作。负责组织全局性重大宣传报道活动，引导正确舆论导向，当好党和政府的喉舌。发挥舆论监督职能，传播精神文明，引领社会风尚。发挥主流媒体作用，联合吸纳自媒体资源，牢牢占领舆论宣传主阵地。

（三）负责打造媒体传播平台，坚持移动优先、优化配置和媒体融合，突出“传播+政务+服务”三位一体功能，做好全县广播电视、互联网、移动客户端等平台打造。精准定位广播、电视、新闻网站、微博、微信、手机台、客户端、户外大屏等各类传播平台。将各部门、单位、乡镇、社区等政务信息网站、官方微博、微信公众号等统一接入县融媒体中心平台，着力构建全媒体矩阵。

（四）负责打造综合服务平台，积极参与智慧政务建设，对接党政部门技术平台，整合党政部门信息资源，充分发挥信息服务平台作用。积极参与智慧城市建设，整合各类便民服务资源，向基层干部群众提供政府服务、生活服务、社会传播、教育培训等综合服务，打通线上线下，开展群众活动、社区交流，打造社区信息枢纽，

在县委县政府和人民群众之间架设沟通的桥梁。

(五) 负责贯彻执行国家广播电视技术政策标准，做好全县广播电视无线发射、管理广播电视节目，以及南山转播台的传输工作。负责融媒体中心摄录编播等设备的管理使用维护工作，确保本台节目的安全制作播出。负责 APP 和新媒体的开发、推广和管理。

(六)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3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本级）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2023 年度部门决算即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本级 2023 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45.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68.2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739.33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14.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6.4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4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43.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013.64	本年支出合计	58	974.1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79.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119.17
	30			61	
总计	31	1,093.28	总计	62	1,093.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013.64	945.39		68.25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78.85	710.60		68.25			
20708	广播电视	758.94	690.69		68.25			
2070807	传输发射	59.70	59.7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699.24	630.99		68.25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91	19.9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91	19.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56	114.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56	114.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2	14.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49	66.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25	33.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48	36.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8	36.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48	36.48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	40.00					
21305	扶贫	40.00	4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5	4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5	4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5	4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74.12	854.50	119.61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739.33	659.71	79.61			
20708	广播电视	719.42	659.71	59.70			
2070807	传输发射	59.70		59.70			
2070808	广播电视事务	659.71	659.71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91		19.91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9.91		19.9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4.56	114.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4.56	114.56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82	14.8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6.49	66.4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3.25	33.2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6.48	36.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6.48	36.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6.48	36.48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		40.00			
21305	扶贫	40.00		40.00			
2130505	生产发展	40.00		4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3.75	43.7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3.75	43.7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3.75	43.75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45.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710.80	710.8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4.56	114.5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6.45	36.4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40.00	4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43.75	43.7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45.39	本年支出合计	59	945.39	945.3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45.39	总计	64	945.39	945.39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

2023年度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

2023年度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749.4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1.46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268.80	30201	办公费	8.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8.61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135.83	30205	水费	0.5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8.44	30206	电费	12.43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4.19	30207	邮电费	1.9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5.19	30208	取暖费	6.45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30	30211	差旅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43.7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8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21.38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82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4.8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8.0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4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764.31	公用经费合计					61.46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 2023年度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费	公务用车运行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64		2.64		2.64		2.44		2.44		2.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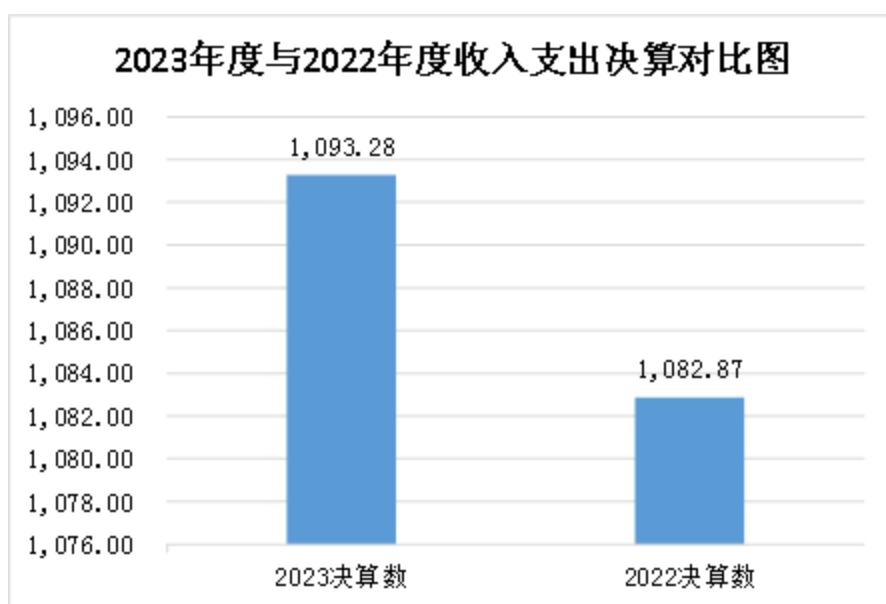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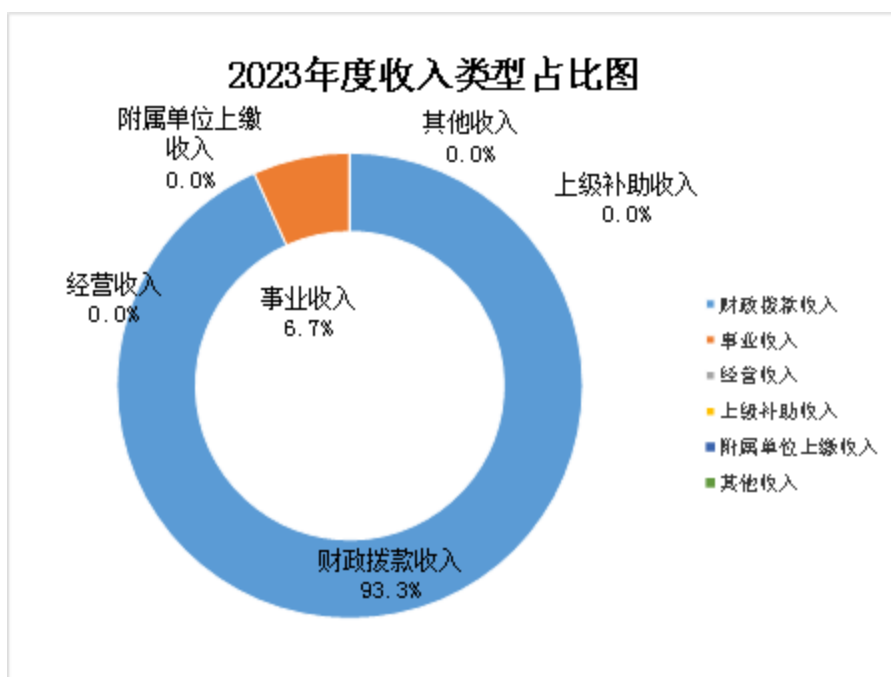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093.28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10.41万元，增长1.0%，主要原因是2023年增加“转播中央省级台站运行维护资金”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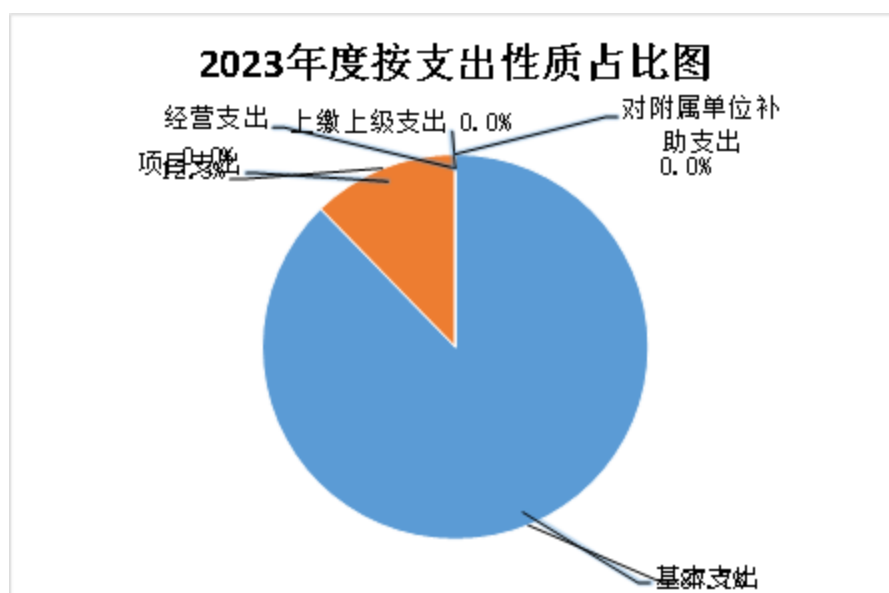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013.6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945.39万元，占93.3%；上级补助收入0.00万元，占0.0%；事业收入68.25万元，占6.7%；经营收入0.00万元，占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00万元，占0.0%；其他收入0.00万元，占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974.1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54.50万元，占87.7%；项目支出119.61万元，占12.3%；上缴上级支出0.00万元，占0.0%；经营支出0.00万元，占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00万元，占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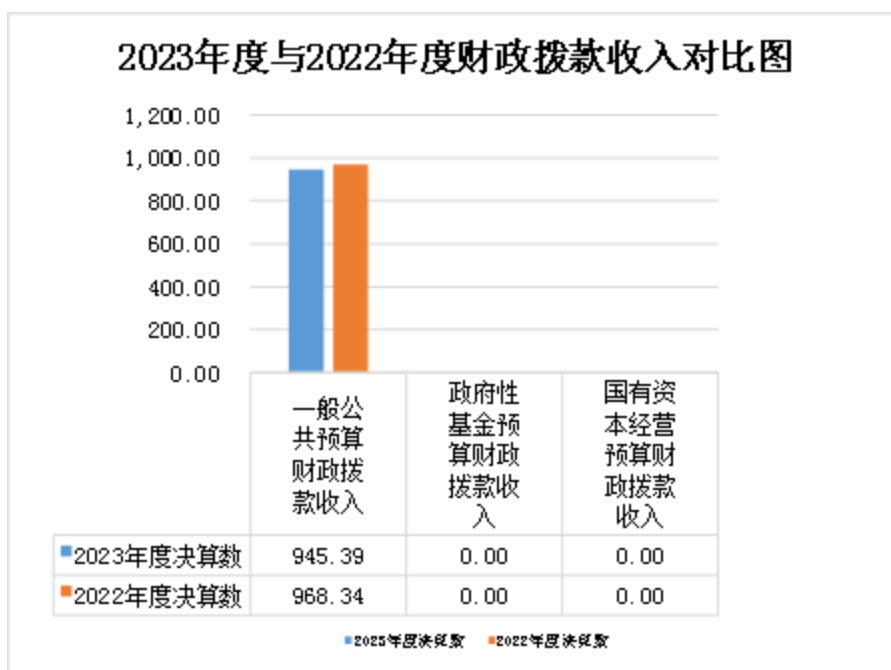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2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945.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95 万元，降低 2.4%，主要原因是：退休 6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本年支出合计 945.39 元，比上年减少 27.24 万元，降低 2.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945.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2.95 万元，降低 2.4%，主要原因是：退休 6 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本年支出合计 945.39 万元，比上年减少 27.24 万元，降低 2.8%，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支出合计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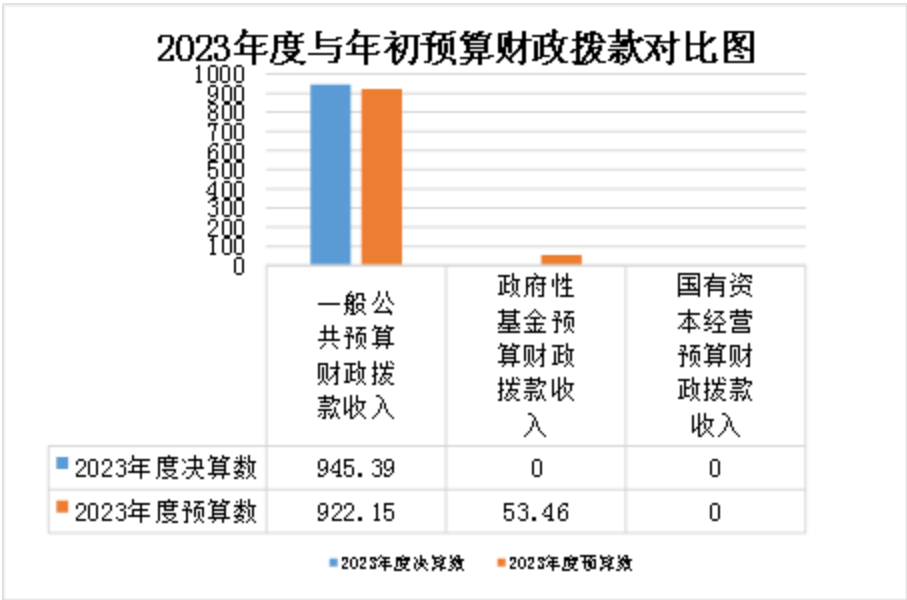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94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比年初预算减少30.2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退休6人，导致人员经费减少；本年支出合计94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6.9%，比年初预算减少30.22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减少。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94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比年初预算增加23.2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增加“转播中央省级台站运行维护资金”项目；本年支出合计945.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2.5%，比年初预算增加23.24万元，主要原因是：2023年增加“转播中央省级台站运行维护资金”项目。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减少53.46万元，主要原因是：举办2023年“百城百媒”大型联合直播活动经费53.46万元被削减，未形成收入；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0.0%，比年初预算减少53.46万元，主要原因是：举办2023年“百城百媒”大型联合直播活动经费53.46万元被削减，未形成支出。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本年支出合计0.00万元，与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945.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710.60 万元，占 75.2%，主要用于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支出 114.56 万元，占 12.1%，主要用于养老保险、职业年金、退休费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6.48 万元，占 3.9%，主要用于基本医疗保险支出；农林水（类）支出 40.00 万元，占 4.2%，主要用于 2023 年消费扶贫优质农产品产销对接及宣传推介项目资金支出；住房保障（类）支出 43.75 万元，占 4.6%，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825.7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764.3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

公用经费 61.4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维修（护）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2.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6%，较预算减少 0.20 万元，降低 7.5%，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所致；较 2022 年度决算增加 0.57 万元，增长 30.6%，

主要原因是：2022 年度车辆维修费当年没有完全形成支出，部分费用 2023 年度予以支付。。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其中：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2.64 万元，支出决算 2.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92.4%，较预算减少 0.20 万元，降低 7.5%，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所致；较上年增加 0.57 万元，增长 30.6%，主要是 2022 年度车辆维修费当年没有完全形成支出，部分费用 2023 年度予以支付。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44 万元：本单位 2023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3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2.44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减少 0.20 万元，降低 7.5%，主要是厉行节约，缩减开支所致；较上年增加 0.57 万元，增

长 30.6%，主要是 2022 年度车辆维修费当年没有完全形成支出，部分费用 2023 年度予以支付。

3.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与预算持平，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性质非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管理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3 辆，与上年持平。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3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下乡采集、采访用车。

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5 个，共涉及资金 116.0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7%。

组织对“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51 号）”等一级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16.0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通过组织实施，项目基本达到预期效果。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51 号）项目及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预算的通知-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拟）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51 号）项目等 5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专项资金预算-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51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

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预算-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51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89.34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5.3万元,执行数为16.5万元,完成预算的46.7%。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切实保障了中央广播电视节目的正常播出。但资金支付进度较慢,应加快项目资金支付进度。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预算-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数字)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51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99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5.300000	到位数	16.500000	执行数	16.500000	46.7	
	其中:财政资金	35.3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6.5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6.5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 目标 完成 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 率(%)		
	发射设备维护保养				保障了发射机的正常使用与日常维护保养。				100.00		
	切实保障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正常播出				保障了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正常播出。				100.00		
四、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 级 指 标	指 标 说 明	指 标 分 值	预 期 指 标 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发射机 维修数 量	数字发 射机运 行维护 数量	10.00	=	2	台	2 台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播出率	模拟发 射满功 率、满 时间、 满调度 制度播 出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专项资 金到位 率	专项资 金实际 到位数 与预算 数的比 率	10.00	=	100	%	0.467	未 完 成	4.67
		时效指标	项目按 期完成 率	项目按 期完成 数占总	10.00	=	100	%	1	完成	10

			项目数的比率							
	成本指标	设备维修保养成本	融媒体中心设备维护支出	10.00	<=	35.3	万元	21.6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	广播综合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比率	8.00	>=	80	%	0.8	完成	8
	社会效益指标	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电视综合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比率	8.00	>=	70	%	0.7	完成	8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8.00	>=	90	%	0.9	完成	8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线覆盖运行的持续作用	有效发挥无线覆盖运行维护的持续作用	6.00	>=	90	%	0.9	完成	6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广播电视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	预算执行			10						4.67

	算 执 行 率										
	自 评 总 分	89.34									
五、 存在 问题 原因 及整 改措 施	资金支付进度较慢，应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填报人：王世良 联系电话：15603356878

说明：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

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建设专项资金预算-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拟)运行
维护费（冀财教[2022]151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
定的绩效目标，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
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预算-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
拟)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51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76 万元，执行
数为 7.76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切实保障
了中央广播电视节目的正常播出。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补助地方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 设专项资金预算-中央广播 电视节目无线覆盖(模拟)运 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51 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99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7.760000	到位数	7.760000		执行数	7.760000		100		

情 况	其 中 ： 财 政 资 金	7.760000	其中:财政资 金	7.760000	其 中: 财 政 资 金	7.760000				
	其 他	0	其他	0	其 他	0				
三 、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 成率 (%)	
	发射设备维护保养				保障了发射机正常使用及 日常维护与保养。				100.00	
	切实保障中央广播电视节目正常播出				保障了中央广播电视节目 正常播出。				100.00	
四 、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 级 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标 分 值	预期指标值		单 项 指 标 实 际 完 成 值	单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自 评 得 分
						符 号	值 单 位 (文 字 描 述)			
	产 出 指 标	数量指标	发射机维护数量	模拟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	1 0 . 0 0	=	1	部	1 部	完成
	质量指标	播出率	模拟发射满功率、满时间、满调度制度	1 0 . 0 0	=	1 0 0	%	1	完成	1 0

			播出率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到位率	专项资金实际到位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项目按期完成数占总项目数的比率	1000	=	100	%	1	未完成	10
	成本指标	设备维护保养支出	融媒体中心设备维护支出成本	1000	<=	7076	万元	7.76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综合人口覆盖率	广播综合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比率	5000	>=	80	%	0.8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电视综合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比率	5000	>=	70	%	0.7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1000	>=	90	%	0.9	完成	10
		无线覆盖运行维护的持续作	有效发挥无线	100	>=	90	%	0.9	完成	10

		用	覆盖运行维护的持续作用	. 0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广播电视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1 0 . 0 0	> = .	9 5	%	0.95	完成	1 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 0						1 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世良		联系电话: 15603356878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 $\geq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 $< 95\%$ ”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 ≥ 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3)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农村广播节目无线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89 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农村广播节目无线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89 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 万元,执行数为 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切实保障了农村广播电视节

目的正常播出。未发现问题。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农村广播节目无线覆盖工程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89 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99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3.000000	到位数	3.000000	执行数	3.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通过对发射设备的日常维护与保养，保障农村广播节目正常播出。				保障了农村广播电视节目的正常播出。			100.00	
	通过按时播放农村广播节目，保障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				保障了基层群众精神文化生活的需要。			100.00	
四	一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	单	自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级指标				标 分 值	符 号	值 单 位 (文字 描述)	标实际 完成值	项 指 标 完 成 情 况	评 得 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射机维护数量	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	1000	=	1部	1部	完成	10
		数量指标	抽查督导次数	对于发射台站、发射设备运转情况的督导检查次数	1000	≥	8次	8次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发射机播出率	发射机满功率、满时间、满调制度播出率	1000	=	100%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发射设备维护达标率	发射设备维护达标情况	1000	=	100%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设备维护及时性	发射设备维护工作的及时情况	500	=	100%	1	完成	5
		成本指标	维护成本控制数	发射设备维修成本标准及控	50	≤	3万元	1	未完	10

			制数	0					成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占全县总人口的比率	100.00	≥	80	%	0.8	完成	10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100.00	≥	90	%	0.9	完成	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线覆盖运行维护的持续作用	有效发挥无线覆盖运行维护的持续作用	100.00	≥	1	年	1年	完成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广播电视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100.00	≥	95	%	0.95	完成	10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										

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世良	联系电话: 15603356878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4) 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介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秦财农[2023]101 号）-优质农产品产销对接与宣传推介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县级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产销对接和消费帮扶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40 万元，执行数为 4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切实巩固拓展了脱贫攻坚成果。未发现问题。

2022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下达 2023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介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的通知（秦财农[2023]101 号）-优质农产品产销对接与宣传推介项目	项目级次	本 实 级 施 主 管 单 位	99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本级）	金 额 单 位	万 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 (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
	预算数	40.000000	到位数	40.000000	执行数	40.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0.000000	
	其	0	其他	0	其	0	

	他				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			
	通过拍摄制作青龙农产品宣传片，提高 30 家龙头企业知名度。				提高了 30 家龙头企业知名度。			100.00			
	通过开展农产品线上平台推广，进一步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				巩固拓展了脱贫攻坚成果。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 号	值 单 位 (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制作宣传片数	拍摄制作农产品宣传片数	5000	=	30	个	30 个	完成	5
		数量指标	宣传企业数量	拍摄制作宣传片企业数量	5000	=	30	家	30 家	完成	5
		数量指标	扶贫人数	每家企业解决贫困户就业人数	10000	≥	10	人	10 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宣传时长	每个宣传片达到的宣传时长	1000	文字描述		3-5 分钟	3-5 分钟	完成	10	

				0						
	质量指标	宣传目标完成率	宣传片制作目标完成率	100.00	≥	95	%	0.95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间	宣传活动完成时间	100.00	文字描述	2022年12月20日	2022年12月20日前完成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宣传片成本	制作每个宣传片需要资金	100.00	=	1.1	万元	1.11 万元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线上平台推广成本	线上平台推广所需资金	100.00	=	17	万元	17 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扩大企业影响力	通过开展宣传活动扩大企业社会影响力，反映开展宣传活动次数	100.00	≥	30	次	30 次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企业满意度	相关调查中，被宣传企业满意、基本满意占比	10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	预算执行率			100						10

	执行率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王世良			联系电话: 15603356878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										

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5)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转播中央、省级台站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89号）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转播中央、省级台站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89号）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6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执行数为 2.7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切实保障了农村广播电视节目的正常播出。但资金支付进度缓慢，应加快资金支付进度。

2023 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转播中央、省级台站运行维护费（冀财教[2022]189 号）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998001 - 青龙满族自治县融媒体中心（青龙满族自治县广播电视台）（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	预算安排情况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执行情况	(调整后)							(%)		
	预算数	30.000000	到位数	2.790000	执行数	2.790000		9.3		
	其中：财政资金	30.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90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9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发射设备的日常维修与保养				保障了发射机正常使用及日常维护与保养。				100.00	
	切实保障中央、省级节目正常播出				保障了中央、省级广播节目正常播出。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射机维护数量	发射机运行维护数量	500	=	1	部	1部	完成
	数量指标	抽查督导次	对于发射	5	>	8	次	8次	完	5

		数	台站、发射设备运转情况的督导检查次数	. 0 0	=				成	
	质量指标	发射机播出率	发射机满功率、满时间、满调制播出率	1 0 . 0 0	=	1 0 0	%	1	完成	1 0
	时效指标	专项资金到位率	专项资金到位数占预算数的比率	1 0 . 0 0	=	1 0 0	%	0.093	完成	9. 3
	时效指标	项目按期完成率	项目按期完成数占总项目数的比率	1 0 . 0 0	=	1 0 0	%	1	完成	1 0
	成本指标	设备维护保养支出	融媒体中心设备维护支出成本	1 0 . 0 0	< =	3	万元	3 万元	完成	1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广播电视综合人口覆盖率	1 0 . 0 0	> =	8 0	%	0.8	完成	1 0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文化服务水平	有效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1 0 . 0	> =	9 0	%	0.9	完成	1 0

					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无线覆盖运行维护的持续作用	有效发挥无线覆盖运行维护的持续作用	1000	>=	90	%	0.9	完成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群众对广播电视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93
	自评总分	90.23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	王世良			联系电话 15603356878							

人:		话:	
说明:	1.预算项目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 100 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 0 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 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 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 0；当年预算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 100 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执行率 10 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 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 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 10 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 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大于或等于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同上。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7 表以空表列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经费无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公开 08 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